

南華大學 函

地址：62249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55號

承辦人：王瓊慧

電話：(05)2721001分機8813

Email：n10345024@nhu.edu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和美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南華就字第11502001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繁星推薦文宣、申請入學文宣、學系全攻略及獎助學金懶人包電子檔1份（附件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下載，網址<http://edoc.nhu.edu.tw/DL/>，驗證碼E27RCYUI。）

主旨：檢送本校115學年度「繁星推薦」、「申請入學」、「學系全攻略」及「獎助學金懶人包」招生文宣電子檔及紙本文宣品，懇請惠予協助於貴校網站公告宣傳及分送學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在114學年度整體註冊率是91.76%，繁星推薦分發率97.6%，貴校的一路相挺，銘感五內。
- 二、本校國內外高等教育評比機構的各項評比，年年名列前茅，績效卓著。如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學影響力排名全球401-600名，台灣第14名、英國2025「QS亞洲區大學排名」，台灣排名第41名、連續十一年獲教育部設置國家級「教育部生命教育中心」。
- 三、本校是一所優質公益大學，值得信賴！自113學年度起除政府對學雜費及住宿費的補助外，本校更加碼推出「學雜費低於國立、低於私校收費的一半」的優惠措施。

輔導處 收文:115/02/03



1150000973

無附件



- (一) 學雜費補助：一般生除政府補助每學年3.5萬外，本校加碼補助2.8萬至全免。對於弱勢生，政府依身分別補助從3.5萬至全免不等，本校依身份別加碼補助最高約6萬。
- (二) 住宿費補助：弱勢生，政府依身份別每學年補助0.6萬至1.3萬，本校加碼補助至全免。
- (三) 學術獎助金(生活扶助金)：政府無補助，本校依規定加碼補助每學年1萬至2萬。
- (四) 本校每年編列1000萬的「海外學習獎勵金」，依學測三科成績，可申請3至30萬「海外學習獎勵金」，運用在修讀2+2雙學位、交換生、海外實習、海外專業學分、海外志工等。(詳見本校網站公告)。

四、有關「繁星推薦」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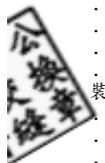
- (一) 申請條件：高中在校成績校排前50%，學測成績通過檢定門檻。
- (二) 本校有三學群可供填報：第一學群(有21個志願序)、第二學群(有8個志願序)、第三學群(有1個志願序)。
- (三) 繁星推薦獨享優惠措施：
- 1、繁星生四年住宿費全免。
 - 2、繁星視同第一志願入學，發給獎勵金1萬元。
 - 3、在校期間各項學習的優異表現，還有15種校內獎勵措施可供申請。
 - 4、可依志趣申請適性轉系。

五、隨函檢送本校「繁星推薦」、「申請入學」、「學系全攻略」及「獎助學金懶人包」招生文宣電子檔乙份，懇請惠

予協助於貴校網站公告宣傳，紙本文宣將另隨函寄上，懇
請輔導室協助發送到各班，分送給同學參考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學、各綜合高中（含高職）

副本：本校就學服務處



訂



線